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行銷與流通管理系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42.

修課說明：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查詢電話：037-651188轉5552

招收名額：不限

申請資格：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

共同規定：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		須修滿：32 學分		修課說明：請依各系開課學期修讀之。					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實習		學分	備 考
						時數	時數		
1	40041007	行銷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2	40041009	經濟學(一)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3	40043406	網路行銷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
4	40044503	通路與推廣策略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
5	40044504	邏輯思考與運算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6	40042004	消費者行為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7	40042009	應用統計學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8	40042010	產品與定價策略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9	40044464	電子商務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10	40044004	供應鏈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
11	40044006	顧客關係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3	0	3.	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40.

修課說明：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查詢電話：037-651188轉5591

招收名額：不限

申請資格：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

共同規定：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 須修滿：40 學分

修課說明：
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		學分	備 考
						時數	實習 時數		
1	40280001	多媒體與遊戲概論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2	40280002	基礎素描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3	40280003	2D電腦繪圖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4	40280004	互動創意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5	40451030	科技管理	院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6	40451031	創新創業	院必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7	40280007	多媒體與遊戲應用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8	40280008	色彩應用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9	40280009	畢業專題企劃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10	40285084	互動設計應用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11	40280011	畢業專題(一)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
12	40280012	多媒體與遊戲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
13	40280013	畢業專題(二)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3	0	3.	
14	40280014	個人作品集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3	0	3.	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物聯網工程與應用學士學位學程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41.

修課說明：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查詢電話：037-651188轉5531

招收名額：不限

申請資格：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

共同規定：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 須修滿：41 學分

修課說明：請依本系開課學期修讀之。
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實習		學分	備 考
						時數	時數		
1	40291003	感測網路及應用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
2	40291005	物聯網概論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3	40291009	無線網路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
4	40291014	基礎APP程式設計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5	40291015	進階APP程式設計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
6	40292006	環境偵測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7	40292008	物聯網規劃與設計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8	40292009	雲端資料庫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9	40292010	工業4.0應用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10	40292011	嵌入式系統軟體設計與實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11	40292012	行動多媒體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12	40293002	大數據應用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
13	40293008	伺服器管理與建置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
14	40293009	物聯網應用與服務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3	0	3.	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應用日語系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40.

修課說明：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4.修讀應日系「雙主修」應以能考過「日本語能力檢定測驗」2級以上為目標。

5.上學期申請之學生應具有「日本語能力檢定測驗」3級相當程度的日語能力(因為下學期的課程並非從基礎的50音開始教起)；下學期申請之學生則不在此限。

6.若所列課程為申請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則尚須從應日系所開之課程中補滿44學分以上。

查詢電話：037-651188轉5321

招收名額：不限

申請資格：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

共同規定：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		須修滿：26 學分		修課說明：請依各系開課學期修讀之。					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實習		學分	備 考
						時數	時數		
1	40121030	日語聽講練習1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2	40121031	日語聽講練習2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3	40124501	日本語1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3	3.	
4	40124502	日本語2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3	3.	
5	40122043	日語聽講練習3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
6	40122044	日語聽講練習4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
7	40122045	日本語3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
8	40122046	日本語4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
9	40123019	商用日語會話1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2	2	2.	
10	40123020	商用日語會話2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2	2	2.	
11	40123047	日本語5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
12	40123048	日本語6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

選修科目類		須修滿：14 學分	修課說明：請依各系開課學期修讀之。						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時數	實習 時數	學分	備 考
1	40124474	餐飲與旅館日語	系選	一學期	二下	2	2	2.	
2	40123045	日語聽講練習5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2	2	2.	
3	40123046	日語聽講練習6	系選	一學期	三下	2	2	2.	
4	40123437	日語能力檢定1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2	2	2.	
5	40123438	日語能力檢定2	系選	一學期	三下	2	2	2.	
6	40124455	日語秘書實務1	系選	一學期	四上	2	2	2.	
7	40124456	日語秘書實務2	系選	一學期	四下	2	2	2.	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幼兒保育系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53.

修課說明：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查詢電話：037-651188轉5561

招收名額：5

申請資格：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

共同規定：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 須修滿：41 學分 修課說明：請依各系開課學期修讀之。
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時數	實習 時數	學分	備 考
1	40161018	幼兒教保概論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2	40161019	幼兒發展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3	40162028	幼兒觀察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4	40161017	幼兒健康與安全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5	40162015	特殊幼兒教育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6	40162029	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7	40162030	教保機構見習與服務學習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0	2	2.	
8	40163016	專題製作	系必	學年上	二下	1	0	1.	
9	40163025	幼兒園課室經營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
10	40163016	專題製作	系必	學年下	三上	1	0	1.	
11	40163022	幼兒園教材教法I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
12	40163023	幼兒園教材教法II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
13	40163024	幼兒園、家庭與社區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
14	40164014	幼兒學習評量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
15	40164012	專業證照	系必	一學期	四上	0	0	0.	
16	40164017	教保專業倫理	系必	一學期	四下	2	0	2.	
17	40164018	幼兒園教保實習	系必	一學期	四上	0	4	4.	
18	40164019	多元實習	系必	學年上	四上	0	5	5.	

選修科目類 須修滿：12 學分 修課說明：
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時數	實習 時數	學分	備 考
1	40161415	創造性韻律教學	系選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2	40164481	幼兒園行政與法規	系選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3	40162031	幼兒遊戲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
4	40162417	幼兒故事技巧	系選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
5	40163012	幼兒學習環境設計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
6	40163026	幼兒輔導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社會工作系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51.

修課說明：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4.若課程中已是申請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則尚須從本系所開之課程中補滿48學分以上。

5.社會工作實習(一)修課門檻：需已修畢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、社會個案工作、社會團體工作等課程且及格之學生才能修社工實習(一)之課程。

6.社會工作實習(二)修課門檻：需修畢「社會工作概論」、「社會個案工作」、「社會團體工作」及「社會工作實習(一)」等課程且及格者才能修習社會工作實習(二)之課程。

7.社會工作實習(三)修課門檻：需修畢方案設計與評估及「社會工作實習(二)」課程且及格者才能修社工實習(三)之課程。

查詢電話：037-651188轉5341

招收名額：不限

申請資格：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上。

共同規定：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 須修滿：51 學分

修課說明：
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時數	實習 時數	學分	備 考
1	40271001	社會工作概論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2	40271002	社會個案工作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
3	40272001	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4	40274450	心理學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
5	40274452	社會學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
6	40272002	社會團體工作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7	40272003	社會心理學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
8	40272004	社區工作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9	40273002	社會統計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10	40273001	方案設計與評估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3	0	3.	
11	40273004	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
12	40273005	社會工作研究法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
13	40273438	社會工作實習(一)	系必	一學期	四上	0	2	2.	
14	40274001	社會工作倫理	系必	一學期	四上	3	0	3.	
15	40274002	社會福利行政	系必	一學期	四上	3	0	3.	
16	40274003	社會工作管理	系必	一學期	四下	3	0	3.	
17	40274004	社會工作實習(二)	系必	一學期	四上	0	2	2.	
18	40274005	社會工作實習(三)	系必	一學期	四下	0	2	2.	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觀光休閒管理系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42.

修課說明：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查詢電話：037-651188轉5571

招收名額：不限

申請資格：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

共同規定：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			須修滿：24 學分		修課說明：請依各系開課學期修讀之。					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時數	實習 時數	學分	備	考
1	40301001	休閒遊憩概論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	
2	40301005	旅行業管理與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	
3	40502001	邏輯思考與運算	院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	
4	40302002	領隊與導遊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	
5	40302003	養生導論與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	
6	40302004	休閒活動規劃與設計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	
7	40502002	創意美學	院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	
8	40303001	觀光行銷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	
9	40303004	觀光休閒事業經理人培訓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3	0	3.		
10	40502003	創新創業	院必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	

選修科目類			須修滿：18 學分		修課說明：請依各系開課學期修讀之。					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時數	實習 時數	學分	備	考
1	40301401	探索活動設計與實務	系選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	
2	40301402	露營管理與實務	系選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	
3	40301404	國際禮儀	系選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	
4	40302403	航空訂位與票務	系選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	
5	40302408	休閒團康活動	系選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	
6	40303406	民宿管理與實務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	
7	40303407	國民旅遊領團實務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	
8	40303414	解說與導覽	系選	一學期	三下	3	0	3.		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休閒運動管理系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48.

修課說明：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查詢電話：037-651188轉5581

招收名額：不限

申請資格：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,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,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上。

共同規定：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 須修滿：33 學分 修課說明：請依實際開課學期修讀。

序號	課號	課程名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時數	實習時數	學分	備考
1	40171013	高低衝擊有氧(一)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2	40171018	管理學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3	40171019	休閒運動產業概論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4	40171021	運動心理學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5	40171401	人體解剖學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6	40171413	健身塑型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7	40172001	健康體適能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8	40172003	運動行銷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
9	40172012	高齡健康評估與促進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10	40172013	健身運動指導法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
11	40172014	運動生理學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
12	40173405	運動場館規劃與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
13	40174404	運動按摩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
14	40173411	諮商與溝通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
15	40174422	職業倫理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

選修科目類 須修滿：15 學分 修課說明：請依實際開課學期修讀。

序號	課號	課程名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時數	實習時數	學分	備考
1	40171014	高低衝擊有氧(二)	系選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健身
2	40171403	運動傷害與防護	系選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健身、場
3	40172407	運動營養學	系選	一學期	二下	3	0	2.	健身
4	40172408	運動賽會管理	系選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場館、戶外
5	40172423	自行車騎乘與維修	系選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戶外
6	40172424	核心肌群訓練與指導	系選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健身
7	40173003	休閒規劃與設計	系選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場館、戶外
8	40173426	運動指導技巧	系選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健身、場
9	40172405	健康評估與運動處方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健身
10	40173423	體重控制與健康飲食	系選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健身
11	40173441	功能促進實務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健身
12	40173447	溪流活動管理	系選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戶外
13	40173448	戶外活動遊程管理	系選	一學期	三下	3	0	3.	戶外
14	40173601	專項實務訓練(一)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依本課程修
15	40173602	專項實務訓練(二)	系選	一學期	三下	3	0	3.	依本課程修
16	40174445	休閒活動企劃實務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場館、戶外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餐旅經營系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46.

修課說明： 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查詢電話： 037-651188轉5600

招收名額：不限

申請資格： 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

共同規定： 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 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 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 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		須修滿：32 學分		修課說明：					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 時數	實習 時數	學分	備 考
1	40251001	旅館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2	40251005	餐飲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3	40251007	營養與膳食設計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4	40251010	中餐烹調理論與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4	0	4.	
5	40251412	餐飲服務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
6	40252401	房務管理與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
7	40251403	客務管理與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
8	40251407	西餐烹調理論與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4	0	4.	
9	40252001	餐旅行銷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
10	40252002	餐旅英語(一)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
11	40252004	餐旅安全與衛生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
12	40252007	餐旅英語(二)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
13	40252009	人力資源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2	0	2.	
14	40253001	餐旅資訊系統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

選修科目類		須修滿：14 學分		修課說明：						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	實習	學分	備 考	
						時數	時數			
1	40251409	咖啡實務	系選	一學期	一上	2	0	2.		
2	40251414	飲務管理與實務	系選	一學期	一下	2	0	2.		
3	40252405	宴會與外燴管理	系選	一學期	二上	2	0	2.		
4	40252419	西點烘焙製作(一)	系選	一學期	二上	4	0	4.		
5	40253004	國際禮儀	系選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	
6	40253420	餐旅美學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	

學年期：1101學年度

系所：時尚造型設計系(四技日)-不分組

最低總學分：40.

修課說明：1.修讀雙主修須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並獲同意後始得修讀。

2.須修滿各系雙主修規劃表所列之「必修科目類」及「選修科目類(若無則免修)」所有科目，並符合最低總學分之規定。

3.若該必修科目類之課程為學生原系所開之必修或選修課程，或該科目日後更名、停開、衝堂，須檢附「相關佐證資料」，始得從「備選課程」補足學分(另行公告)。

查詢電話：037-651188#5351

招收名額：不限

申請資格：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75分以

共同規定：1.本校學生除四年制一年級第一學期、二年制三年級第一學期，及應屆畢業年級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第二學期外，得申請修讀本校或他校雙主修。2.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，其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分以上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七十五分以上。3.加修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全部之專業必修科目及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。4.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章則中『育達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』辦理。

必修科目類		須修滿：40 學分		修課說明：						
序 號	課號	課 程 名 稱	區分	學期別	屬性	授課	實習	學分	備 考	
						時數	時數			
1	40261016	專業護膚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	
2	40261035	基礎髮型設計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	
3	40261036	彩妝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一下	3	0	3.		
4	40263001	服裝構成與製作(一)	系必	一學期	一上	3	0	3.		
5	40262006	進階髮型設計(一)	系必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	
6	40262007	進階髮型設計(二)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	
7	40262407	美容實作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	
8	40262474	指甲藝術	系選	一學期	二上	3	0	3.		
9	40263002	服裝構成與製作(二)	系必	一學期	二下	3	0	3.		
10	40262417	基礎芳香療法	系選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	
11	40263003	時尚行銷管理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	
12	40263015	形象設計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2	0	2.		
13	40263024	專題製作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0	0	1.		
14	40263025	進階彩妝設計	系必	一學期	三上	3	0	3.		
15	40263026	整體造型實務	系必	一學期	三下	2	0	2.		